

**教育部體育署109年度因公派員出國計畫
國外旅費支出情形表**

編號	出國計畫名稱	任務類別	出國計畫內容	前往國家(或地區)	天數(單位:天)	人數(單位:人次)	支出旅費(單位:新臺幣千元)	備註
1	一般行政管理計畫	考察	體育行政管理人員職能建置	德國	0	0	0	均因疫情影響無法執行
2	一般行政管理計畫	考察	運動產業博覽會參訪	日本	0	0	0	
3	一般行政管理計畫	開會	世界彩券協會研討會	加拿大	0	0	0	
4	補助各級學校運動團隊計畫	考察	學校足球文化參訪計畫	冰島	0	0	0	
5	非亞奧運及基層運動人才培育計畫	視察	隨團督導2020年東京帕拉林匹克運動會	日本	0	0	0	
6	非亞奧運及基層運動人才培育計畫	考察	山城嚮導檢定及登山管理制度	日本	0	0	0	
7	非亞奧運及基層運動人才培育計畫	考察/訪問	智慧科技國民促進體適能計畫-參訪德國FIBO(國際專業健身器材暨配件展)計畫	德國	0	0	0	
8	非亞奧運及基層運動人才培育計畫	視察	考察商業型溯溪及高空彈跳管理	紐西蘭	0	0	0	
9	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	視察	隨團督導組團參加2020年東京奧林匹克運動會	日本東京	0	0	0	
10	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	考察	2020年東京奧林匹克運動會賽前考察	日本東京	0	0	0	
11	培訓體育運動人才及運動訓練環境改善計畫	視察	隨隊督導組團參加2020年冬季青年奧林匹克運動會	瑞士洛桑	0	0	0	
12	辦理大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活動計畫	開會	參與APEC相關工作小組及分組會議	新加坡	0	0	0	
13	辦理大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活動計畫	開會	2020年IAEH論壇	歐洲	0	0	0	
14	辦理大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活動計畫	視察	考察2020年夏季國際少年運動會	匈牙利	0	0	0	

填寫說明:

- 本表各非營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包含運動發展基金、部屬機構非營業特種基金、附設醫院非營業特種基金及國立專科以上學校校務基金。
- 「任務類別」欄，應按「考察」、「視察」、「訪問」、「開會」、「談判」、「業務洽談」、「進修」、「研究」、「實習」予以列明。
- 「出國計畫內容」欄，略述出國計畫之主要任務，如考察、視察、訪問類計畫填寫擬拜會或視察機構等，開會、談判、業務洽談類計畫填寫會議議題、談判重點等，進修、研究、實習類計畫填寫主要研習課程等。
- 出國計畫使用之經費如屬「國立大專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」第3條規範之校務基金之來源者，均屬本表填寫範圍。包含獲教育部「邁向頂尖大學計畫」、「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」及「獎勵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教學卓越計畫」等計畫補助經費支應之出國計畫，係屬前開條例第3條第1項第1款「政府預算程序之撥款」，另科技部補助經費支應之赴大陸計畫，係屬前開條例第3條第1項第2款第4目「政府科研補助或委託辦理之收入」，均須填寫本表。
- 「支出旅費」項目須與會計月報國外旅費執行數一致，填寫期限及方式如下：
 - 依每年1月至6月會計月報國外旅費執行數，填寫該執行數所執行之出國計畫於本表，並於每年8月15日前填寫完成及揭露於各機關(構)、學校網頁。
 - 依每年1月至12月會計月報國外旅費執行數，填寫該執行數所執行之出國計畫於本表，並於次年3月15日前填寫完成及揭露於各機關(構)、學校網頁(須填寫整年之出國計畫旅費支出情形，倘1月至6月出國計畫須修正者，請呈現於此期間之表格中，勿逕自修改前點之1月至6月表格)。
 - 承上，依會計月報有實際執行數者再填寫出國計畫於本表，另倘出國計畫部分經費尚未執行或核銷完成者，仍請將該出國計畫填寫於本表，並於備註欄註明「尚未執行完畢」。
- 請將前開網頁連結網址以電子郵件提供本部，俾憑控管。